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200002

电话：86-21-63391166

传真：86-21-63392558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4F, No. 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 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 86-21-63392558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410022号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豪高新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冠豪高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冠豪高新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小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海兵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三年三月八日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会议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保密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各项内控制度。在《公司章程》中明确的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组织框架。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三会制度、投资经营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人力资源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薪金考评制度、法务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此外，公司还制订了整套有关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事项、资产抵押、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会计、风险控制、信息披露、招标、采购、生产、营销等方面的规章制度。上述规章制度均已经在公司各相关部门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

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公司通过审计委员会，安排审计部负责内控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报告工作。

为了提高内控评价工作的效率和效果，公司聘请了上海立信锐思信息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内部控制咨询服务机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并协助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另外，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上海立信锐思信息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服务的专业机构，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属不同的企业法人，在开展内部控制咨询及评价的工作中不存在独立性的问题。

###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下属三家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其中纳入评价范围的资产和收入分别占股份公司合并报表的 99.51%和 97.12%，并重点关注了下列高风险领域：

- （1）公司治理；
- （2）组织架构管理；
- （3）财务核算与财务报告管理；
- （4）投融资和担保管理；
- （5）战略管理；
- （6）营销管理；
- （7）生产业务管理；
- （8）采购业务管理；
- （9）关联方交易业务管理；
- （10）内部审计与监督。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如下：

| 单位名称                   |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范围                                                                                                                                                                                                                                         |
|------------------------|----------------------------------------------------------------------------------------------------------------------------------------------------------------------------------------------------------------------------------------------------|
| 1、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本部） | 1、测试企业层面的控制；<br>2、测试与重要账户、列报及其相关认定的业务流程、应用系统或交易层面控制的有效性。<br><br>测试循环包括：<br>1、人力资源；2、财务管理（含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管理）；<br>3、全面预算；4、投融资和担保管理；5、资产管理（含固定资产、存货管理）；6、基建工程管理；7、科研项目管理；8、合同及法律事务管理；9、生产业务与品质管理；10、信息系统安全管理；11、关联方管理；12、信息披露；13、子公司管理；14、内部审计与监督。 |

| 单位名称                        |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范围                                                                                                                            |
|-----------------------------|---------------------------------------------------------------------------------------------------------------------------------------|
| 2、湛江冠龙纸业有限公司<br>(全资控股子公司)   | 1、测试企业层面的控制；<br>2、测试与重要账户、列报及其相关认定的业务流程、应用系统或交易层面控制的有效性。<br>测试循环包括：<br>1、人力资源；2、财务管理；3、资产管理（含固定资产、存货管理）；4、生产业务管理；5、采购业务管理；6、质量管理。     |
| 3、广东冠豪新港印务有限公司<br>(全资控股子公司) | 1、测试企业层面的控制；<br>2、测试与重要账户、列报及其相关认定的业务流程、应用系统或交易层面控制的有效性。<br>测试循环包括：<br>1、人力资源；2、财务管理；3、资产管理（含固定资产、存货管理）；4、合同及法律事务管理；5、采购与销售管理；6、印章管理。 |
| 4、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br>(华南销售子公司) | 1、测试企业层面的控制；<br>2、测试与重要账户、列报及其相关认定的业务流程、应用系统或交易层面的控制的有效性。<br>测试循环包括：<br>1、销售业务管理；2、合同与法律事务管理。                                         |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且不存在重大遗漏。

####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评价小组与上海立信锐思信息管理有限公司围绕内部控制开展的检查、评价的基本流程如下：

##### （一）评价培训

在实施评价前，公司审计部负责组织内控评价工作小组人员进行了相关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各业务流程需重点关注的问题、评价工作流程、评价方法、工作底稿填写要求、缺陷认定标准、评价人员的权利与义务等内容，为确保评价工作小组每一位成员都能有效完成内控评价任务奠定了基础。

##### （二）评价动员

评价工作小组对内部控制评价的目的、意义等向被评价单位进行宣讲和动员，对评价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被评价单位向评价工作小组提供办公场所及必要的办公设备，安排相关人员配合现场测试工作，根据评价工作小组要求提供各项证据资料。

##### （三）风险评估

公司各部门配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对本次评价范围内各类风险进行评估,并作为识别和选择控制活动进行测试时的依据。

#### （四）内控环境了解

评价工作小组在开展具体内部控制评价与测试前开展了管理人员访谈,采取调研问卷等多种形式了解被评价单位的基本情况,了解被评价单位的整体内控环境,从总体层面评估了被评价单位公司层面的控制。

#### （五）设计有效性测试

评价工作小组组织有充分经验和一定能力的人员开展对设计有效性的评价;在测试控制设计的有效性时,综合运用了询问适当人员、观察经营活动和检查相关文件等程序。

#### （六）运行有效性测试

评价工作小组根据人员分工,按照《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规定,认真执行运行有效性测试程序,收集相关运行有效性的证据,填写了评价工作底稿,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初步认定,做出评价结论。

#### （七）汇总评价结果

评价工作小组对评价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进行研究和确定,汇总评价结果,形成现场评价初步结果。评价工作小组就现场评价初步结果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向被评价单位通报,由被评价单位负责人反馈意见后,提交公司审计部审阅。

#### （八）编制内控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部汇总评价工作小组对各单位的评价结果,结合后续跟踪整改情况,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送审计委员会审核,由董事会最终审定后对外披露。

#### （九）跟踪整改

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被评价单位及时制订整改方案,并认真落实整改,公司审计部在评价结束后的1个月内对各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完成内控缺陷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题、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遵循了全面性、重要性和客观性的原则,针对不同的控制设计了合适的测试方法和评价程序并对评价证据进行了记录、复印、整理和归档,评价业务发生真实,证据充分、有效。

### 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公司将内部控制分为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分别确定了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及定量标准，具体如下：

###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

本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标准相结合的方式，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认定。

#### 一、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可能严重影响内部控制整体有效性，进而可能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情形。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
- （2）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 （3）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5）重大偏离预算；
- （6）控制环境无效；
- （7）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8）因会计差错导致的监管机构处罚；
- （9）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可能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严重程度仍然重大，须引起企业管理层的关注。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要缺陷”的强烈迹象：

- （1）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 （2）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
- （3）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二、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的制定思路如下：

| 重大缺陷                    | 重要缺陷                                         | 一般缺陷                      |
|-------------------------|----------------------------------------------|---------------------------|
|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leq$ 潜在错报 |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50% $\leq$ 潜在错报 $<$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 潜在错报 $<$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50% |

其中，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价对象净资产的 0.5% 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

### 一、定性标准

定性标准主要根据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等级<br>认定标准 | 法规                | 运营                | 声誉                         | 安全                                | 环境                         |
|--------------|-------------------|-------------------|----------------------------|-----------------------------------|----------------------------|
| 重大缺陷         | 严重违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 | 生产故障造成停产 3 天及以上   | 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 引起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或对职工或公民造成无法康复性的损害     | 对周围环境造成永久污染或无法弥补的破坏        |
| 重要缺陷         | 违规并被处罚            | 生产故障造成停产 2 天以内    | 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     | 导致一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或对职工或公民的健康影响需要较长时间的康复 | 对周围环境造成较重污染，需高额恢复成本        |
| 一般缺陷         | 轻微违规并已整改          | 生产短暂暂停并在半天内能够恢复生产 | 负面消息在企业内部流传，企业的外部声誉没有受较大影响 | 短暂影响职工或公民的健康，并且造成的健康影响可以在短期内康复    | 环境污染和破坏在可控范围内，没有造成永久性的环境影响 |

同时，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1）国有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 （2）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 （3）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 (4)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6)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二、定量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如下：

| 缺陷认定 | 潜在风险事件可能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
| 重大缺陷 | 700 万元以上                |
| 重要缺陷 | 300 万元-700 万元（含 700 万元） |
| 一般缺陷 |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下      |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年终内控自我评价时发现 7 个缺陷，其中重大缺陷 0 个，重要缺陷 0 个，一般缺陷 7 个。

## 六、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本年度内控建设期间共发现内部控制缺陷 25 个，且全部为一般缺陷，公司为此制定了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并在执行内控自我评价时对缺陷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和报告。公司有足够的测试样本显示，年度内发现的所有内控缺陷已得到整改、落实，在年终内控自我评价时发现的 7 个一般缺陷，也已整改落实完毕。

## 七、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签发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八日